

「2017 全國大專校院英文演講暨高中生英文詩歌朗誦競賽」

活動簡章

一、活動目的

台美往來交流頻繁，舉凡語言、飲食、政治、教育、流行文化元素均有相當程度的交互影響，加上近年來國人赴美免簽政策實施，大大增進台美人民的文化交流機會，且在全球化速度漸增的大環境下，學生英文能力之養成將特別提升學生未來職場上的競爭力與發展，且其對於世界與全球共通語言的熟稔亦將助益美國人民。為培養學生英文表達組織能力、提供學生一個交流觀摩平台並增加本校能見度，特從 2013 年起，舉辦本競賽，前三年以「從台灣觀點看美國/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s Viewed from Taiwan」為題；2016 年的主題為「美國與台灣的文化對話/ Cultural Dialogue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Taiwan」，今年更改主題為「文化交流：圍牆與橋樑/ Cultural Interchange: Walls and Bridges」，學生透過台美文化交流，以英文探討彼此文化差異並相互欣賞。同時，由於歷年舉辦之賽事皆獲得好評且報名踴躍，今年特更改並增加競賽組別：高中組改為英文詩歌朗誦競賽，以及增加大專組英語相關科系學生英文演講競賽。期許藉此競賽吸引更多學子親臨本校，並在競賽中培養學生國際觀，讓學生在比賽過程中練習穩定台風並增進上台表達技巧。

二、主辦單位

國立中山大學外文系暨英語文教學中心

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

協辦單位

國立中山大學研究發展處

三、活動進行方式

比賽分為大專組 - 非英語相關科系、大專組 - 英語相關科系、高中組，共三組分別進行。大專組競賽主題為「文化交流：圍牆與橋樑/ Cultural Interchange: Walls and Bridges」為題，大專組為英文演講比賽。高中組則為個人英文詩歌朗誦比賽。每組均聘請三位中外籍專家學者以及美國在台協會官員擔任評審，就參賽隊伍英語演講內容、英語能力與儀態做講評。為鼓勵各校學生踴躍參加，除優勝者頒發獎狀及獎金外，入圍決賽者均製頒參賽證明，並製發感謝函予帶隊指導教師。

(一) 競賽主題

大專組英文演講：

「文化交流：圍牆與橋樑 /Cultural Interchange: Walls and Bridges」：主要探討焦點為美國與台灣之間透過文化上的交流而產生的影響，深究推行或阻礙台美文化交流的種種因素。探索面向可為：文學、藝術、教育、科技、政治、經濟、外交政策、環境生態等。

高中組英文詩歌朗誦：

自主辦單位所選的 10 首英文詩歌中擇一進行詩歌朗誦。在朗誦之前參賽者必須作簡短的介紹，例如選擇此詩的原因或是所選的詩歌表達的意涵為何。

(二) 參賽資格 (參賽者需 同時符合 下列各條件)

大專組 - 非英語相關科系：

- 1) 台灣各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之 非英語相關科系 學士班 在學學生。
(外語相關科系、翻譯系所、語言相關科系輔系、雙主修均不得參加)
- 2)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非以英語為母語之在學學生。
- 3) 未曾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六個月(含)以上者。
- 4) 未曾在英語系國家或英語(含雙語)學校求學(含留學、遊學及交換學生)累計就讀超過六個月(含)以上者。
- 5) 個人參賽或兩人一組組隊報名，可經由各校承辦單位選派或自由報名(限同校)。
- 6) 主辦單位得視報名狀況提早結束或延長報名時間。
- 7) 決賽入圍隊伍以 15 組為原則，視實際情況增減隊伍。

大專組 - 英語相關科系：

- 1) 台灣各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之 英語相關科系 學士班 在學學生。
(包含語言學、翻譯系所)
- 2)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非以英語為母語之在學學生。
- 3) 未曾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六個月(含)以上者。
- 4) 未曾在英語系國家或英語(含雙語)學校求學(含留學、遊學及交換學生)累計就讀超過六個月(含)以上者。
- 5) 個人參賽，可經由各校承辦單位選派或自由報名。
- 6) 主辦單位得視報名狀況提早結束或延長報名時間。

7) 決賽入圍隊伍以 15 組為原則，視實際情況增減隊伍。

高中組：

- 1) 台灣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三年級)在學學生。
- 2)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非以英語為母語之在學學生。
- 3) 未曾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六個月(含)以上者。
- 4) 未曾在英語系國家或英語(含雙語)學校求學(含留學、遊學及交換學生)累計就讀超過六個月(含)以上者。
- 5) 經由各校承辦單位遴選及報名者。
- 6) 個人參賽，以校為單位，每校推派人選以不超過 3 位學生為原則。
- 7) 主辦單位得視報名狀況提早結束或延長報名時間。
- 8) 決賽入圍隊伍以 15 組為原則，視實際情況增減隊伍。

(三) 競賽方式

比賽分初賽、決賽兩階段進行。

第一階段(初賽)：

參賽隊伍需於指定期限前郵寄一段 1~3 分鐘的影片至本校外文系暨英語文教學中心。大專組的影片內容以本競賽主題為主，題目自訂；高中組須自主辦單位所選的 10 首詩歌中擇一朗誦。評分項目標準與決賽相同(如下)，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進行評選。

第二階段(決賽)：

※ 入圍決賽者，決賽題目需與初賽題目相同(詩歌亦是)，且不可更換參賽名單。

大專組 - 非英語相關科系英文演講比賽

- 1) 報告時間：每組 7 分鐘、評審問答 3 分鐘。
- 2) 主題：配合本競賽主題，自行擬定題目，自由發揮演講內容。
- 3) 每位參賽者皆需上台報告，非參賽者不可參與協助比賽過程。
- 4) 比賽過程得使用簡報進行輔助，但不得攜帶講稿上台。
- 5) 若有引用文獻，請註明詳細出處及參考資料。
- 6) 初賽影片繳交格式須能以 Windows Media Player 播放。
- 7) 簡報內容格式以 PowerPoint 方式製作(請使用 Microsoft PowerPoint 可開啟之版本)並以英文發表。
- 8) 比賽當天請著正式服裝，但不得穿著學校制服或系服。

評分標準

- | | |
|----------------------------------|-----|
| 1) 語言表達能力(發音、語調、流暢度、準確性、評審問答表現等) | 40% |
| 2) 演講內容(切題度、創意性、組織結構) | 40% |
| 3) 台風(組員協調、肢體語言、服裝、儀態) | 20% |
- ※ 遇有同分情形時，以(1)語言表達能力(2)演講內容的得分高低順序決定名次。

大專組 - 英語相關科系英文演講比賽

- 1) 演講時間：每組 5 分鐘、評審問答 3 分鐘。
- 2) 主題：配合本競賽主題，自行擬定題目，自由發揮演講內容。
- 3) 初賽影片繳交格式須能以 Windows Media Player 播放。
- 4) 比賽當天請著正式服裝，但不得穿著學校制服或系服。

評分標準

- | | |
|----------------------------------|-----|
| 1) 語言表達能力(發音、語調、流暢度、準確性、評審問答表現等) | 40% |
| 2) 演講內容(切題度、創意性、組織結構) | 40% |
| 3) 台風儀態(肢體語言、服裝、儀態) | 20% |
- ※ 遇有同分情形時，以(1)語言表達能力(2)演講內容的得分高低順序決定名次。

高中組英文詩歌朗誦比賽

- 1) 朗誦時間：每組 6 分鐘、評審問答 3 分鐘。
- 2) 主題：自主辦單位列出的 10 首詩歌擇一。
- 3) 比賽過程不得攜帶講稿上台。

- 4) 初賽影片繳交格式須能以 Windows Media Player 播放。
5) 比賽當天請著正式服裝，但不得穿著學校制服或系服。

評分標準

- | | |
|-----------------------|-----|
| 4) 語言表達能力(發音、語調、流暢度等) | 40% |
| 5) 理解力(表達方式、評審問答表現等) | 40% |
| 6) 台風儀態(肢體語言、服裝、儀態) | 20% |

※ 遇有同分情形時，以(1) 語言表達能力(2) 詩歌理解力的得分高低順序決定名次。

(四) 優勝獎勵

參賽同學每人將頒發參賽證書乙張，賽後由專業評審評選出大專及高中組前三名、優選二名，佳作三名。

第一名 每人頒發 6000 元獎金或等值獎品一份及獎狀。

第二名 每人頒發 4000 元獎金或等值獎品一份及獎狀。

第三名 每人頒發 3000 元獎金或等值獎品一份及獎狀。

優選 每人頒發 1000 元獎金或等值獎品一份及獎狀。

佳作 每人頒發 300 元獎金或等值獎品一份及獎狀。

四、報名資訊

(一) 相關時程

組別	大專組(非英語相關科系)	大專組(英語相關科系)	高中組
報名及 初賽影片繳交截止日	即日起~10/11(三)		
初賽結果公告	10/18(三)		
決賽簡報資料繳交 期限	10/30(一)	-----	-----
決賽日期	2017年11月3日(五) 中山大學		

※ 報名截止日會視實際情形提前或延後。

(二) 報名方式

1) 填妥報名表後，連同初賽影片光碟於初賽報名截止日前(以郵戳為憑)掛號郵寄至：
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國立中山大學外文系暨英語文教學中心 林凱婷 小姐 收

*請於光碟片上註明學校名稱、參賽學生名單(請填寫中文全名)、演講/詩歌題目。

*推派兩組者，需填寫兩份報名表，依此類推。

*同校學生光碟可燒錄在同一張光碟內(請以不同資料夾存檔)。

*大專組非英語相關科系若為不同系所學生組隊，報名表需有兩個系所戳章。

3) 報名表以及影片均需繳交，方完成報名手續，資料不全者，不予參賽，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

4) 大專組非英語相關科系入圍決賽者，需於指定期限內繳交相關檔案，以利彙整。

※ 報名資料、檔案均由主辦單位留存，不予歸還，敬請參賽隊伍先行備份。

五、決賽賽程：中山大學 2017 年 11 月 3 日(五)

時間	項目	地點
12:00~13:00	報到暨評審會議	文學院小劇場
13:00~13:15	主席致詞	文學院小劇場
	比賽規則簡介	
13:20~14:40	比賽開始 第一組~第七組	待定
14:40~15:00	中場休息 茶敘	文學院小劇場外
15:00~16:30	第八組~第十五組	待定
16:30~17:00	成績計算	-----
17:00~17:30	頒獎典禮	文學院小劇場

※ 入圍決賽隊伍請於比賽當天 12:00-13:00，攜帶學生證至指定地點報到並抽出場序。比賽時不按出場順序出場或三次叫號不到者，以自動棄權論。

六、最新消息公告請上活動網頁查詢：<https://sites.google.com/site/2017nsysuspeech/>

七、聯絡人：林凱婷 小姐

E-mail: nsysuspeech+2017@gmail.com

連絡電話: (07) 525-2000 ext. 3157、3211

傳真號碼: (07) 525-3200

聯絡地址: 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國立中山大學外文系暨英語文教學中心